

证券代码: 002937

证券简称: 兴瑞科技

公告编号: 2022-054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等相关事宜。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内容的议案》，对员工持股计划部分内容进行了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锁定期于2022年5月25日届满，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锁定期届满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和锁定期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回购股票已于2021年5月25日全部非交易过户至“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数为1,000,02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34%。

根据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全部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即2021年5月25日）起算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后分三期解锁，解锁比例分别为30%、30%、4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可解锁比例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30%，共计300,00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0%。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1、公司后续将召开董事会确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达成情况。管理委员会将根据董事会审议的结果处置员工持股计划的权益。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终止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全部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12个月。

（3）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延长12个月。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员工持股计划即终止；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

止；

(3)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12个月；延长期届满后本计划自行终止。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7日